

重庆市合川区清平镇社会保险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3版）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区级	镇街级
1		1.1 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1. 事项名称：企业社会保险登记 2. 事项简述：为新注册企业在监管部门注册后完成社会保险登记工作 3. 办理材料：《重庆市社会保险登记表》纸质件原件2份 4. 办理方式：马上办 5. 办理时限：法定时限为1个工作日，承诺时限为1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9号） 4. 《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8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2	1. 社会保险登记	1.2 职工参保登记	1. 事项名称：职工参保登记 2. 事项简述：参保单位为新招录、调入等职工从起薪之月办理参保登记；机关事业单位为新招录、调入等纳入编制的职工从起薪之月办理参保登记。 3. 办理材料：经职工本人签字的《重庆市参加社会保险人员基本情况表》纸质版/电子版原件2份，因单位合并增加人员的，应提供单位合并的批准文件原件 纸质版/电子版原件1份、复印件1份，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正式录用通知书、调令、任职文件或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纸质版原件1份、复印件1份，有工资审批权限的组织人事部门工资审批材料 纸质版原件1份、复印件1份，《重庆市参加社会保险人员基本情况表（机关事业单位专用）》纸质版原件2份、电子版1份。 4. 办理方式：一次办 5. 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1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3	1.3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1. 事项名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2. 事项简述：具有我市户籍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3. 办理材料：居民身份证、居民户口簿原件；属重度残疾人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参加残疾等级鉴定的合格书》原件各1份；《重庆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申报表》原件1份。 4. 办理方式：一次办 5. 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7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12333、023-81663187，“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4	2.1 单位（项目）基本信息变更	1. 事项名称：单位（项目）基本信息变更 2. 事项简述：为参保单位办理变更单位信息工作 3. 办理材料：《重庆市社会保险变更登记表》纸质件原件2份 4. 办理方式：马上办 5. 办理时限：法定时限为3个工作日，承诺时限为1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5	2.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1. 事项名称：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2. 事项简述:为我区参加社会保险人员的其个人基本信息发生变化的办理变更业务 3. 办理材料：身份证（出示），个人身份信息变更的证据纸质版原件1份、复印件1份，《重庆市参加社会保险人员基础信息变更申报表》 纸质版原件1份 4. 办理方式：一次办 5. 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7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6		2.3 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1. 事项名称:养老保险待遇发放账户维护申请 2. 事项简述 :对领待人员养老待遇相关信息进行维护 3. 办理材料:申办人身份证（出示），银行卡（折），独子、孤寡材料 4. 办理方式：马上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即办（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20个工作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6. 结果送达：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12333、023-81663187，“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7	3. 社会保险缴费申报	3.1 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1. 事项名称：缴费人员增减申报 2. 事项简述：为参保单位办理人员的社会保险增减业务 3. 办理材料：《重庆市参加社会保险人员基本情况表》纸质件原件2份、电子版1份，《重庆市参加社会保险单位人员减少申报表》纸质件原件2份 、电子版1份。 4. 办理方式：马上办 5. 办理时限：法定时限为3个工作日，承诺时限为1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8	4.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4.1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1. 事项名称: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2. 事项简述: 一是为参保单位提供相关社会保险参保信息查询服务; 二是为参保单位出具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3. 办理材料 : 线上查询: 证书登录(限开通了社会保险网上业务经办权限的参保单位; 参保单位可在我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申请免费开通); 线下查询: 《重庆市出具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申请表(单位)》、出示授权办理人身份证 4. 办理方式: 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 一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 现场办理、现场领取、现场告知、网上办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8. 办事时间: 线上查询: 24小时; 线下查询: 上午9:00-12:30, 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合川区行政服务大厅B区3楼人社保局(单位参保综合窗口25-30号)、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 线上查询: rlsbj.cq.gov.cn/cqsi/; 线下查询: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11. 监督投诉渠道: 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9		4.2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	1. 事项名称: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 2. 事项简述: 为参保对象按规定范围提供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服务 3. 办理材料: 参保人员出示有效身份证件 4. 办理方式: 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 无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 结果送达: 现场出具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8. 办事时间: 上午9:00-12:30, 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重庆人社”APP 10. 咨询查询途径: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 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0	5. 养老保险服务	5.1 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	1. 事项名称: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 2. 事项简述 :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并且缴费满十五年以上办理退休并按月发放养老待遇。 3. 办理材料:职工档案、申办人身份证(出示)、银行卡(折), 重庆市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员退休申报表 4. 办理方式: 马上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 14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 现场领取或邮寄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8. 办事时间: 上午9:00-12:30, 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 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 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 1953年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1		5.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1. 事项名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2. 事项简述 :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办理养老待遇领取手续 3. 办理材料:申办人身份证(出示) 4. 办理方式: 马上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 20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 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8. 办事时间: 上午9:00-12:30, 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电话023-12333、023-81663187, “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 电话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 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 1953年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2		5.3 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1. 事项名称: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2. 事项简述 :社保经办机构通过对领待人员状态发生变更如失踪、被判刑、疑似死亡、未进行资格认证等情况暂停养老待遇。 3. 办理材料:检查机关、司法机关羁押材料, 法院认定出具的失踪六个月以上的材料, 公安机关通缉令, 重复领取养老待遇的资料。 4. 办理方式: 马上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 即办 6. 结果送达: 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8. 办事时间: 上午9:00-12:30, 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 电话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 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 1953年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3	5.4 恢复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1. 事项名称:恢复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2. 事项简述 :按规定为已暂停发放养老待遇的人员办理恢复待遇业务。 3. 办理材料:宣告假释或监外执行的文书、撤销失踪或死亡宣告文书、公安机关 关于撤销 字〔 〕 号通缉令的通知、刑满释放的提供司法机关刑满释放证、因涉嫌犯罪被通缉或羁押后被宣告无罪的提供司法机关法律文书。 4. 办理方式: 9:0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5. 办理时限: 即办 6. 结果送达: 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8. 办事时间: 上午9:00-12:30, 下午14:00-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重庆人社” 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 电话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 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 1953年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4	5.5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1. 事项名称: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2. 事项简述: 一是办理领待人员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相关业务, 二是对已死亡、出国(境)定居、保险关系转出或已享受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办理一次性待遇领取手续 3. 办理材料: 通过告知承诺制、部门间数据共享核验死亡信息纸质件原件1份, 申办人身份证(出示), 经单位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重庆市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未领取养老金前因病或非因公死亡有关情况申报表纸质件原件1份, 重庆市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缴费年限不足15年自愿申请终止养老保险关系申请书纸质版原件1份, 职工档案纸质件原件1份 4. 办理方式: 马上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20个工作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6. 结果送达: 现场办理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8. 办事时间: 上午9:00-12:30, 下午14:00-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 咨询查询途径: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 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 1953年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5	5.6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1.事项名称: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2.事项简述 :参保人员非因工死亡后,按规定办理抚恤金及丧葬费手续 3.办理材料:申办人身份证(出示),通过告知承诺制、部门间数据共享核验死亡信息,城镇企业职工退休人员(含享受待遇人员)办理一次性死亡待遇拨付申报表,重庆市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未领取养老金前因病或非因公死亡有关情况申报表 4.办理方式:马上办、一次办 5.办理时限:即办(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20个工作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6.结果送达:现场办理 7.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监督投诉渠道:电话023-42757133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
16	5.7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1.事项名称: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2.事项简述:对已死亡、出国(境)定居、保险关系转出或已享受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进行参保关系注销登记 3.办理材料:出示申请办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核实申请人是否满足办理条件 4.办理方式:马上办、一次办 5.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即办 6.结果送达 :现场告知 7.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12333、023-81663187 11.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7	5. 养老保险服务	5.8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1. 事项名称：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2. 事项简述：参保人员在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流动并在城镇就业时养老保险关系可以顺畅转移接续 3. 办理材料：居民身份证 4. 办理方式：一次办 5. 办理时限：15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电子社保卡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09〕6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8		5.9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1. 事项名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2. 事项简述：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人员，在缴费期间户籍迁移、需要跨地区转移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系的 3. 办理材料：居民身份证、变更后的户口簿 4. 办理方式：一次办 5. 办理时限：45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发布，自1951年02月26日起施行法律法规：1953年1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经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修正）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19	5. 养老保险服务	5.10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1. 事项名称：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2. 事项简述：参加职工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人员需办理养老保险制度衔接转移接续业务 3. 办理材料：社会保障卡或居民身份证；《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表》；《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 4. 办理方式：一次办 5. 办理时限：45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1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0	5.11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1.事项名称：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2.事项简述：为退役军人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3.办理材料：《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信息表》；银行汇款凭证 4.办理方式：一次办 5.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 10.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关于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后财〔2015〕1726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1	6.1 社会保障卡申领	1.事项名称：社会保障卡申领 2.事项简述：为我市新参保人员制作社会保障卡。通过经办网点收集的参保人员身份信息和系统参保信息进行比对，提取参保人员社保信息，结合银行信息加载到社会保障卡芯片内完成制卡。 3.办理材料：出示身份证（16周岁以下未成年人可出示户口簿）；一张1寸免冠登记照；批量申领社会保障卡登记表（含电子照片） 4.办理方式：就近办、网上办 5.办理时限：法定时限30个工作日；承诺时限个人新办即办即取、批量新办10个工作日 6.结果送达：现场领取；网上办可邮寄 7.收费依据及标准：25元/张；渝价〔2010〕98号文件 8.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2	6.2 社会保障卡启用	1.事项名称：社会保障卡启用 2.事项简述：通过证件信息核验后完成社会保障卡的社保功能启用 3.办理材料：社保卡 4.办理方式：就近办、马上办、一次办 5.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3	6.3 社保卡应用状态查询	1.事项名称：社保卡应用状态查询 2.事项简述：通过证件信息核验后完成社保卡的应用状态查询 3.办理材料：社保卡或居民身份证（出示） 4.办理方式：就近办、马上办、一次办、网上办 5.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4	6.4 社保卡信息变更	1.事项名称：社保卡信息变更 2.事项简述：通过证件信息核验后完成社保卡的信息变更 3.办理材料：身份证（出示） 4.办理方式：就近办、马上办、一次办 5.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5	6.5 社保卡应用锁定与服务	1.事项名称：社保卡应用锁定与解锁 2.事项简述：通过证件信息核验后完成社保卡的社保功能锁定与解锁 3.办理材料：社保卡 4.办理方式：就近办、马上办、一次办 5.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6	6.6 社保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1. 事项名称：社保卡密码修改与重置 2. 事项简述：通过证件信息核验后完成社保卡的社保卡功能密码修改及重置 3. 办理材料：社保卡 4. 办理方式：就近办、马上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 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7	6.7 社保卡挂失与解挂	1. 事项名称：社保卡挂失与解挂 2. 事项简述：通过证件信息核验后完成社保卡的社保卡功能挂失、解挂 3. 办理材料：社保卡或居民身份证（出示） 4. 办理方式：就近办、马上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 结果送达：现场告知 7. 收费依据及标准：不收费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8	6.8 社保卡补领、换领、换发	1. 事项名称：社保卡补领、换领、换发 2. 事项简述：为我市持卡人员补、换社保卡。根据持卡人员的社保卡遗失、损坏等缘由，通过提取持卡人员身份信息再次制作社保卡 3. 办理材料：出示身份证（16周岁以下未成年人可出示户口簿） 4. 办理方式：就近办，一次办，马上办 5. 办理时限：无法定时限；承诺时限窗口即办即取、网上办理5个工作日 6. 结果送达：现场领取；网上办可邮寄 7. 收费依据及标准：25元/张；渝价（2010）98号文件 8. 办事时间：上午9:00-12:3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重庆人社”APP 10. 咨询查询途径：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社保窗口），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重庆人社”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29	6.9 社会保障卡注销	1. 事项名称 : 社会保障卡注销 2. 事项简述 : 通过证件信息核验后完成社会保障卡的社保功能注销 3. 办理材料 : 社保卡或居民身份证 (出示) 4. 办理方式: 就近办、马上办、一次办 5. 办理时限: 无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为工作日即办 6. 结果送达: 现场告知 7.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8. 办事时间: 上午9:00-12:30, 下午14:00-18: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9. 办理机构及地点: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 (社保窗口), “重庆人社” APP 10. 咨询查询途径: 合川区清平镇便民服务中心 (社保窗口), 电话023-81663187、023-12333, “重庆人社” APP 11. 监督投诉渠道: 023-42757133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2010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 ” 管理办法的通知》 (人社部发 [2011] 47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市、区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其他 <u>基层公共服务平台</u>	√		√		√	√
----	-------------	---	---	-------------------------	--------------------------------------	---	---	--	---	--	---	---